



南南合作促进发展

Distr.: Limited
2 March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南南合作高级别委员会

第十五届会议

2007年5月29日至6月1日，纽约

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包括文件清单

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2. 审查在执行《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南南合作新方向战略以及委员会各项决定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3. 审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的报告：
 - (a) 联合国发展系统执行南南合作的政策和程序审查准则的情况；
 - (b) 管理使用促进南南合作的资源；
 - (c) 南南合作的组织和支助安排。
4. 专题讨论：“联合国在加强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方面的作用”。
5. 通过工作组的报告。
6. 核准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7. 其他事项。
8. 通过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



说明

1. 会议开幕

2. 审查在执行《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南南合作新方向战略以及委员会各项决定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署长将向南南合作高级别委员会提交一份报告，说明《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托交联合国发展系统的各项任务的执行进度。该报告是依照经大会 1978 年 12 月 19 日第 33/134 号决议核准的《关于促进和执行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建议 37(a)、(b) 和(c)，以及委员会第 14/1 号决定（第 14 段）提交的。该报告是由南南合作特设局编写的，它根据特设局的研究和联合国发展系统各组织、发达和发展中国家的政府以及各政府间组织关于其支持和促进南南合作的各项活动的进度报告，评价了在执行南南合作方面所取得的进展。¹ 该报告是根据委员会第 7/5 号决定第 10 段编写的，该段规定向委员会各届会议提交一份文件，分析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及机构提供的资料，包括作出结论和提出建议。

此外，大会第 49/96 号决议请委员会第九届会议审议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新方向。委员会已审议了该问题，并核准关于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新方向的报告（TCDC/9/3）所载的各项建议，这份报告后经大会第 50/119 号决议核准。依照委员会第 11/1 B 号决定第 19 段的规定，署长向委员会提交的报告也将评估执行新方向战略的进展情况。

文件

《促进和实施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联合国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会议的报告，1978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12 日，布宜诺斯艾利斯》（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 C. 78. A. 11 和更正），第一章）

审查在执行《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南南合作新方向战略以及委员会各项决定方面所取得的进展（SSC/15/1）

3. 审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的报告

根据委员会第 11/2 号决定第 4 段的规定，将编写一份关于执行南南合作的政策和程序审查准则的报告。

文件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的报告：

¹ 南南合作的进展情况特别是通过研究和答复特设局分发的一份问题单来加以监测。

-
- (a) 联合国发展系统执行南南合作的政策和程序审查准则的情况（SSC/15/2，第一节）
 - (b) 管理使用促进南南合作的资源（SSC/15/2，第二节）
 - (c) 南南合作的组织和支助安排（如行政、法律、新闻和财务安排）的报告（SSC/15/2，第三节）

4. 专题讨论“联合国在加强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方面的作用”

5. 通过工作组的报告

6. 核准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7. 其他事项

8. 通过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

附件

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收到的文件清单

- SSC/15/L.2 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包括文件清单
- SSC/15/L.3 署长关于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的说明
- SSC/15/1 审查在执行《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南南合作新方向战略以及委员会各项决定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 SSC/15/2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的报告：
- (a) 联合国发展系统各组织执行南南合作的政策和程序审查准则的情况 (SSC/15/2, 第一节)
 - (b) 管理使用促进南南合作的资源 (SSC/15/2, 第二节)
 - (c) 南南合作的组织和支助安排 (如行政、法律、新闻和财政安排) (SSC/15/2, 第三节)
-